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zhi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37)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094.3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較增長29.3%。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約為人民幣675.0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較增長33.6%。毛利率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較增加2個百分點至約61.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134.9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較增加約75.1%。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15.9分，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1分增加約75.1%。

董事會建議分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港仙(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分派中期股息)。

中期業績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094,328	846,397
銷售成本		<u>(419,365)</u>	<u>(341,214)</u>
毛利		674,963	505,183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5,152	12,520
銷售及分銷開支		(444,956)	(349,997)
行政開支		(53,719)	(49,198)
其他開支		(29,878)	(20,158)
融資成本		<u>(3,743)</u>	<u>(2,936)</u>
除稅前利潤	5	<u>167,819</u>	<u>95,414</u>
所得稅開支	6	<u>(31,667)</u>	<u>(17,875)</u>
期內利潤		<u>136,152</u>	<u>77,539</u>
應佔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		134,900	77,048
非控股權益		<u>1,252</u>	<u>491</u>
		<u>136,152</u>	<u>77,539</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一期內利潤		<u>人民幣0.159元</u>	<u>人民幣0.091元</u>
攤薄			
一期內利潤		<u>人民幣0.159元</u>	<u>人民幣0.091元</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利潤	<u>136,152</u>	<u>77,539</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能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4,221)	(919)
將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4,401</u>	<u>—</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u>180</u>	<u>(919)</u>
期內全面總收益	<u>136,332</u>	<u>76,620</u>
應佔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	135,080	76,129
非控股權益	<u>1,252</u>	<u>491</u>
	<u>136,332</u>	<u>76,62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426,903	421,150
投資物業	9	46,482	44,884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7,720	721
使用權資產		169,950	152,453
已抵押存款		100,000	100,000
商譽		1,628	1,628
其他無形資產	10	15,075	15,398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投資		430	416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	11	39,668	10,676
遞延稅項資產		30,763	30,189
其他非流動資產		6,751	6,822
非流動資產總額		845,370	784,337
流動資產			
存貨	12	302,270	322,90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3	328,984	311,56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59,306	60,761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	11	2,108	14,687
來自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241,797	381,010
流動資產總額		939,465	1,090,92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6	167,710	189,779
計息銀行借款		35,259	36,0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	279,949	409,093
租賃負債		39,722	40,208
應付關連方款項		8,786	8,786
遞延收入	18	16,270	16,527
應付一間合營公司款項		72	69
應付稅項		41,713	30,758
流動負債總額		589,481	731,251
流動資產淨額		349,984	359,669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195,354	1,144,006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18	14,720	15,842
租賃負債		88,518	94,621
遞延稅項負債		18,852	27,594
		<u>122,090</u>	<u>138,057</u>
非流動負債總額			
資產淨額		<u>1,073,264</u>	<u>1,005,949</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9	6,847	6,847
儲備		1,061,706	996,129
		<u>1,068,553</u>	<u>1,002,976</u>
非控股權益		<u>4,711</u>	<u>2,973</u>
總權益		<u>1,073,264</u>	<u>1,005,949</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三年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醫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以及營運連鎖藥店。年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概無重大變動。

董事認為，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顯智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其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包括遵照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及金融資產除外，其按公平值計量。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而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所遵循者一致，惟本期間財務資料中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適用於本集團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而非其主要會計政策。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提供有關如何應用會計政策披露重大性概念的非強制性指引。本集團已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但預計將會影響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披露。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性金額。該等修訂本亦澄清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技術及輸入數據編製會計估計。本集團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發生的會計政策變更及會計估計變更採用該等修訂本。由於本集團釐定會計估計的政策與該等修訂本一致，因此，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所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縮小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中首次確認例外情況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同的應課稅及可扣減臨時差異的交易，如租賃及退役責任。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產生的臨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有足夠的應課稅利潤)及遞延稅項負債。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d)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引入一項強制性臨時例外規定，即因落實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發佈的支柱二規則範本而產生的遞延稅項確認及披露。該等修訂本亦為受影響實體引入披露要求，以幫助財務報表使用者更了解實體面臨的支柱二所得稅風險，包括於支柱二法例生效期間單獨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當期稅項，以及於法例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但尚未生效期間披露其面臨的支柱二所得稅風險的已知或可合理估計的資料。實體須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風險相關的資料，但毋須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結束的任何中期期間披露相關資料。本集團追溯應用該等修訂本。由於本集團不屬於支柱二規則範本的範圍，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董事會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管理層已根據董事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所審閱之資料釐定經營分部。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組成業務單位，並有兩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如下：

- (a) 製藥
- (b) 營運連鎖藥店

有關不同渠道種類之個別獨立財務資料呈交予董事會，其審閱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

分部業績以毛利為基準進行評估。概無披露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此乃由於相關分析並非定期提供予董事會。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根據參考向第三方作出銷售所用之售價，按當時現行市價進行交易。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逾90%之收益及營運利潤均於中國產生，而本集團逾90%之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故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任何地區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本集團概無自單一客戶交易取得佔本集團銷售額之10%或以上之收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收益及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運連鎖藥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附註4)	772,597	321,731	1,094,328
分部間銷售	<u>331,903</u>	<u>—</u>	<u>331,903</u>
	1,104,500	321,731	1,426,231
對賬：			
對銷分部間銷售			(331,903)
收益			<u>1,094,328</u>
分部業績	<u>541,832</u>	<u>133,131</u>	<u>674,963</u>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25,152
銷售及分銷開支			(444,956)
行政開支			(53,719)
其他開支			(29,878)
融資成本			<u>(3,743)</u>
除稅前利潤			<u>167,819</u>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運連鎖藥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附註4)	536,773	309,624	846,397
分部間銷售	<u>304,161</u>	<u>—</u>	<u>304,161</u>
	840,934	309,624	1,150,558
對賬：			
對銷分部間銷售			(304,161)
收益			<u>846,397</u>
分部業績	<u>368,024</u>	<u>137,159</u>	<u>505,183</u>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12,520
銷售及分銷開支			(349,997)
行政開支			(49,198)
其他開支			(20,158)
融資成本			<u>(2,936)</u>
除稅前利潤			<u>95,414</u>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已售貨品的發票淨值，並經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撥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於某時點確認。

有關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銷售醫藥產品	1,094,328	846,397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3,698	1,768
股息收入	32	48
來自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	92
	3,730	1,908
收益		
政府補貼：		
—與資產相關	1,322	1,659
—與收入相關	3,938	4,213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及金融資 產之公平值收益	2,053	7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849	—
其他	13,260	4,669
	21,422	10,612
	25,152	12,520

5.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乃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售存貨成本		419,365	341,214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折舊		25,971	22,705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156	21,49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0	1,888	1,739
研發成本		20,551	17,981
廣告、營銷及推廣開支		295,960	212,329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875	504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1,490	210
公平值虧損/(收益)：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權益性投資**		1,198	1,097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1,153)
融資成本		3,743	2,936
核數師薪金		1,268	1,02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125,342	118,870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8,798	9,405
員工福利開支		7,271	6,121
		<u>141,411</u>	<u>134,396</u>

* 報告期間的使用權資產折舊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乃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開支」及「銷售及分銷開支」內。

** 報告期間的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及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乃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其他開支」內。

6.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各個實體須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的利潤繳納所得稅。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英屬處女群島的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稅率為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利潤之16.5%（二零二二年：16.5%）。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該等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有關中國內地應課稅利潤的稅項已基於有關地方現有規例、詮釋及慣例，按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其應課稅利潤的25%。

中山市恒生藥業有限公司及中山市中智藥業集團有限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繳稅。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		
即期所得稅	40,983	12,336
遞延所得稅(收益)/開支	(9,316)	5,539
所得稅開支總額	<u>31,667</u>	<u>17,875</u>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股息，須繳納10%（或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訂有稅項條約，則按較低稅率繳納）預扣稅。此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賺取的盈利。因此，本集團須就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的盈利而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未來中國實體分派的股息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10,355,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790,000元）。

7.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建議中期—每股普通股0.06港元(二零二二年：零)

51,816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就上一個財政年度宣派並支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3港仙)，經調整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之股息1,494,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362,000元)後，金額為76,23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9,503,000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後，董事會建議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日(星期四)向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港仙(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合共約51,81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中期股息須待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中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期內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及期內846,998,500股已發行普通股之經調整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期內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計算。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所採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即為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以及假設於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視作行使或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性普通股為普通股的將予無償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u>134,900</u>	<u>77,048</u>
股份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目	863,600,000	863,600,000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之加權平均數目(附註20)	<u>(16,601,500)</u>	<u>(16,601,500)</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目	<u>846,998,500</u>	<u>846,998,500</u>
攤薄影響—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目	<u>846,998,500</u>	<u>846,998,500</u>

9.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六月	十二月
	三十日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421,150	410,286
添置	41,681	85,634
於期／年內折舊撥備	(25,405)	(48,257)
轉至投資物業	(2,164)	(5,381)
出售	<u>(8,359)</u>	<u>(21,132)</u>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u>426,903</u>	<u>421,150</u>

本集團的樓宇均位於中國內地。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仍在為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24,329,000元及人民幣126,831,000元之若干樓宇取得物業所有權證。本集團於取得權證前不得授讓、轉讓或抵押該等物業。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4,884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2,164
期內折舊撥備	(566)
	<u>46,482</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46,482</u>

初始成本及累計折舊分別為人民幣56,405,000元及人民幣9,922,000元的本集團部分自有樓宇已重新分類至投資物業。投資物業以成本列賬，而公平值不少於賬面值。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經內部評估機構以收入法釐定估值為人民幣53,624,000元。

10. 其他無形資產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15,398	18,290
添置	1,565	741
於期/年內攤銷撥備	(1,888)	(3,633)
	<u>15,075</u>	<u>15,398</u>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u>15,075</u>	<u>15,398</u>

11.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		
按公平值計量之上市權益性投資	6,252	24,839
按公平值計量之非上市權益性投資	35,524	524
	<u>41,776</u>	<u>25,363</u>

上述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上市權益性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此乃由於權益性投資人民幣2,108,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687,000元)持作交易用途及權益性投資人民幣39,668,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676,000元)持作戰略投資用途，而本集團並無選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

12. 存貨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61,757	65,600
在產品	16,305	13,634
製成品	224,208	243,667
	<u>302,270</u>	<u>322,901</u>

存貨價值人民幣15,484,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3,814,000元)按可變現淨值列賬，其低於成本。

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263,504	200,452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u>(4,877)</u>	<u>(3,387)</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258,627	197,065
應收票據	<u>70,357</u>	<u>114,496</u>
	<u>328,984</u>	<u>311,561</u>

本集團與其批發客戶的貿易條款大多屬賒賬形式。主要客戶之信貸期一般不會超過三個月。新客戶及一次性採購訂單的客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各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尋求對其尚未收回的應收款項實施嚴格控制。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大量多元化且往績記錄良好的客戶，故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概無歷史違約，並分類為第一階段。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會考慮歷史虧損率並就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進行調整。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估計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率甚低。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及應收票據結餘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個月內	94,953	75,087
1至3個月	107,696	64,058
3至6個月	41,067	33,619
6至12個月	9,819	18,373
超過12個月	5,092	5,928
	<u>258,627</u>	<u>197,065</u>

應收票據於180天內清償。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繼續分別確認人民幣32,796,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1,277,000元)的背書應收票據及相關的負債。董事認為，本集團仍保留該等剩餘背書票據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包括與其有關的違約風險。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	24,668	30,392
可收回稅項	6,516	6,70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8,122	23,664
	<u>59,306</u>	<u>60,761</u>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1,797	381,010
無抵押定期存款	100,000	100,000
減：		
有抵押定期存款*	(100,000)	(100,000)
	<u>241,797</u>	<u>381,010</u>
計值：		
— 人民幣	223,332	375,991
— 港元	18,465	5,019
	<u>241,797</u>	<u>381,010</u>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00,000,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000,000元)之銀行存款為銀行承兌票據作抵押。

於報告期末時，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均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通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1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29,800	149,226
應付票據	37,910	40,553
	167,710	189,779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114,100	130,376
3至6個月	8,126	11,396
6至12個月	3,416	4,666
超過12個月	4,158	2,788
	129,800	149,22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並不計息，且通常分別於不多於120天及180天清償。

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09,053	100,735
已收按金	61,320	57,918
應計薪金及福利	33,182	55,170
背書票據	32,796	31,277
合約負債	22,437	118,439
其他應付稅項	12,777	33,939
購買物業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8,384	11,615
	279,949	409,093

其他應付款項並不計息，平均期限為六個月。

18. 遞延收入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32,369	34,354
已收金額	3,881	13,532
已撥出金額	(5,260)	(15,517)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u>30,990</u>	<u>32,369</u>
即期	16,270	16,527
非即期	14,720	15,842
	<u>30,990</u>	<u>32,369</u>

19. 已發行股本

已發行股本

以下為本公司於本期間的已發行股本：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 863,600,000股(二零二二年：863,600,000股)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千港元)	<u>8,636</u>	<u>8,636</u>
相等於人民幣千元	<u>6,847</u>	<u>6,847</u>

20. 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為股份激勵計劃，其乃設立以肯定若干獲選人士之貢獻，並吸引具經驗及能力進一步發展及擴充本集團的合適人士。

獎勵股份將(i)由本公司使用於本公司不時之股東大會上由本公司股東已經或將會授予董事會之一般或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或(ii)由獨立受託人(「受託人」)使用本公司提供予受託人之資源從公開市場收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出董事會於計劃存續期間獎勵之股份總數，即超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

為表彰及獎勵服務供應商及分銷商的貢獻以及鞏固與彼等的關係，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決議將股份獎勵計劃的限額自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增加至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5%。

股份獎勵計劃將由信託契據日期起計十年期限有效及生效，惟可由董事會根據該計劃之條款決定提前終止。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向若干員工授出149,000股股份，該等股份之歸屬日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所授出股份之公平值乃基於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2.37港元)計算，金額為353,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03,000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向若干員工授出1,072,500股股份，該等股份之歸屬日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所授出股份之公平值乃基於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1.70港元)計算，金額為1,823,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18,000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日向若干員工授出127,000股股份，該等股份之歸屬日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二日。所授出股份之公平值乃基於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1.45港元)計算，金額為184,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1,000元)。

董事會亦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批准向若干員工、服務供應商及分銷商(「合資格人士」)授出不超過5,940,000股的若干股份，惟須待達成二零一九年的若干績效目標方可作實。根據合資格人士的業績狀況，歸屬1,200,000股股份，而剩餘股份因未能達到業績目標而被沒收。所授出股份之公平值乃基於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1.439港元)計算，金額為1,727,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477,000元)。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向若干員工授出850,000股股份，該等股份之歸屬日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所授出股份之公平值乃基於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1.52港元)計算，金額為1,292,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117,000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日，董事會批准購買股份作為日後授出儲備。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期間，本集團購買合共金額為14,268,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2,322,000元)之8,677,000股股份。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董事會批准購買股份作為日後授出儲備。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本集團購買合共金額為5,288,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379,000元)之3,323,000股股份。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的股份獎勵開支為零(二零二二年：零)。

於批准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日期，本公司16,601,500股股份由受託人持有，尚待獎勵授出。

21. 承擔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租賃裝修	706	1,738
無形資產	—	788
廠房及機器	16,678	14,402
	<u>17,384</u>	<u>16,928</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結束時，本集團的重大已授權但未訂約之資本承擔分別為人民幣871,000元及人民幣4,128,000元。

22. 關連方交易

(a) 與關連方有關的未償付結餘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關連方款項指作為歷史重組之一部分自登記股東收取之代價。根據合約安排，該代價於本集團行使購回中智中藥飲片股權的購股權後應償還予登記股東。該等款項為無擔保、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b)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5,349	5,238
退休金計劃供款	96	109
	<u>5,445</u>	<u>5,347</u>

23.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不包括該等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者)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金融資產				
已抵押存款，非即期部分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之權益性投資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之金融資產	41,776	25,363	41,776	25,363
	5,000	—	5,000	—
	146,776	125,363	146,776	125,363

本集團由財務經理帶領的財務部負責制定計量金融工具公平值的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財務總監及審核委員會報告。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用於估值的主要輸入值。估值由財務總監審閱及批准。每年兩次與審核委員會討論估值程序及結果以作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乃計入自願交易雙方於當前交易(而非強迫或清盤出售)中可互換工具之金額內。

上市權益性投資之公平值基於市場報價得出。指定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非上市權益性投資之公平值，已根據並非由可觀察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之假設，並通過基於市場的估值技術估計。估值要求董事根據產業、規模、槓桿及策略決定可資比較上市公司(同業者)並計算出一個合適的價格倍數，如所識別各可資比較公司的企業價值相對息稅前盈利倍數(「企業價值／息稅前盈利倍數」)，以供各可資比較公司識別。倍數通過可資比較公司的企業價值除以衡量的盈利計算。交易倍數隨後根據公司特定情況及狀況就非流動性及規模差異等因素予以貼現。貼現倍數適用於非上市權益性投資的相應盈利衡量，以計算其公平值。董事相信，估值技術所得的預期公平值(其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公平值相關變動(其計入損益)均具有合理性，並為於報告期末最適當的價值。

本集團投資非上市投資(指中國內地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本集團已根據具有類似條款及風險的工具的市場利率，使用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型估計該等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下表列明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等級：

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按以下方式計量之公平值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活躍 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主要可觀 察參數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主要不可 觀察參數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 益之權益性投資	6,252	—	35,524	41,776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之金融資產	—	5,000	—	5,000
應收票據	—	70,357	—	70,357
	<u>6,252</u>	<u>75,357</u>	<u>35,524</u>	<u>117,133</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以下方式計量之公平值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活躍 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主要可觀 察參數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主要不可 觀察參數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之權益性投資	24,839	—	524	25,363
應收票據	—	114,496	—	114,496
總計	<u>24,839</u>	<u>114,496</u>	<u>524</u>	<u>139,859</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中智藥業依據明確的戰略定位，二零二三年把握發展的最佳戰略節奏，成功建立獨特的品牌及營銷模式、踐行了組織變革、實現了高效協同，穩居行業高位。

-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約人民幣1,094.3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同期：人民幣846.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9.3%。
- 本集團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約人民幣134.9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同期：人民幣77.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75.1%。
-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15.9分(二零二二年同期：人民幣9.1分)，較去年同期增加約75.1%。

未來與展望

二零二三年，隨著疫情管控的結束，市場逐漸回復常態。自2016年中醫藥被列為國家發展戰略以來，特別在3年疫情期間，中醫中藥發揮了巨大作用。疫情結束後，中藥的需求得到了較大的提振。從短期來看，因為中藥的需求激增，導致中藥材原料面臨價格暴漲的挑戰；從長期來看，隨著價格的逐步穩定，中藥未來一定會迎來廣闊的市場機遇。

製藥板塊

二零二三年，在疫情管控的末期，用藥需求增加，中藥的用量大增，本集團協調各方資源，保障克咳片、銀黃顆粒、銀翹解毒顆粒、石岐外感顆粒、銀花口服液等中成藥產品，以及黃芪、魚腥草、羅漢果、桔梗等破壁飲片產品的生產，最大程度地保障廣大市民對防疫的用藥需求。在年後，市場也快速恢復，本集團各板塊業務穩步推進。

基於本集團子公司恒生藥業的產能擴張需求，決定建設新的生產基地，該項目已經於今年四月份動工建設，預計在年底前完成基本的土木工程建設，致力於打造成為國內一流水平的中成藥智能化生產平台。

連鎖藥房

二零二三年，在疫情管控的末期，隨著感染的擴大，各類用藥以及防護用品的需求增加，連鎖公司總部及各門店極力組織貨源，滿足市民的需求，對中山市的疫情防控貢獻了積極的力量。在疫情管控結束後的一段時間，面臨到店顧客人數減少等現象，連鎖藥店積極開拓線上業務，同步加快加盟店的開拓，以及向一般零售領域的滲透，繼續拓展業務，引領中山連鎖業務的發展。

財務分析

收益

本集團的營運可分為兩個經營分部，即(i)製藥及(ii)營運連鎖藥店。以下為按分部劃分之收益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			佔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之收益			止六個月總收益之百分比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變動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	(%)	(%)
製藥	772,597	536,773	43.9	70.6	63.4	7.2
營運連鎖藥店	321,731	309,624	3.9	29.4	36.6	-7.2
	1,094,328	846,397	29.3	100.0	100.0	

製藥

本集團於中國以本集團的品牌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i)中成藥；及(ii)飲片(包括傳統飲片及新型飲片)。本集團的品牌包括「中智」、「六棉」及「草晶華」。

源自製藥的收益增長約43.9%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72.6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36.8百萬元)，並佔報告期間總收益的70.6%(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3.4%)。收益增加主要為本集團全面推廣應用新的營銷模式，其中中成藥增長較大。

營運連鎖藥店

本集團自二零零一年起一直以「中智」品牌於廣東省營運連鎖藥店，以銷售醫藥產品。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廣東省擁有433間自營連鎖藥店（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397間），其中403間為醫保定點藥店。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運連鎖藥店的分部收益增加3.9%至人民幣321.7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09.6百萬元），並佔報告期間總收益的29.4%（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6.6%）。增長的主要原因為新冠疫情防控措施放開，社會對防疫用品需求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毛利為人民幣675.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05.2百萬元增加169.8百萬元或33.6%。以下為按分部劃分的毛利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之毛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之毛利率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二零二三年 (%)	二零二二年 (%)	變動 (%)
製藥	541,832	368,024	47.2	70.1	68.6	1.5
營運連鎖藥店	133,131	137,159	-2.9	41.4	44.3	-2.9
	674,963	505,183	33.6	61.7	59.7	2.0

製藥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製藥分部之毛利增加47.2%至人民幣541.8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68.0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增加至70.1%（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8.6%）。毛利率增長主要由於中成藥銷售增長帶來的成本下降而效能提升所致。

營運連鎖藥店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連鎖藥店分部之毛利下降2.9%至人民幣133.1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7.2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連鎖藥店分部之毛利率下降至41.4%（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4.3%）。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期內所提供的促銷力度加大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及政府補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人民幣25.1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2.6百萬元，主要由於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指與銷售相關的員工成本、廣告及推廣成本以及本集團連鎖藥店租金開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445.0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50.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7.1%。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益之比率為40.7%(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1.4%)。兩年同期費率基本持平。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指與行政辦公相關的開支、折舊，管理層員工的薪金及福利。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53.7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9.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9.2%。該上升乃主要由於雲浮工廠工程竣工導致折舊攤銷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31.7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9百萬元)。該上升與利潤增加一致。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鑒於上文討論的因素，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上升75.1%至人民幣134.9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7.0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純利率為12.3%(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2%)。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流動資產淨額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額為約人民幣350.0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59.7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合共約人民幣241.8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1.0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維持於約1.6(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為約人民幣1,073.3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5.9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償還無抵押借款為人民幣1.0百萬元(按固定利率計算)及37.0百萬元(按浮動利率計算)(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百萬元及39.0百萬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借款除以總權益)為3.3%(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可動用的未動用銀行融資人民幣119.0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9.0百萬元)及3.0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百萬元)。

本集團集中管理財務資源並秉持審慎管理方針，以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

融資

董事會認為，現有財務資源及來自業務營運的資金能夠為日後擴展計劃提供充足資金，同時，本集團相信，如屬必要，其將有能力以優惠條款獲得額外融資。

資本結構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資本包括普通股及其他儲備。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863,6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外匯風險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若干現金及銀行存款以港元計值。此外，本公司於未來將以港元支付股息。如港元兌人民幣的匯率有任何重大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構成財務影響。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遠期合約、貨幣借款或其他方法以對沖其外幣風險。儘管如此，本集團將不時根據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變動，檢討及調整本集團的對沖及融資策略。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擁有資本開支約人民幣71.0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8.4百萬元)。資本開支主要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其他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有關。

中期股息

作為本集團對股東支持的答謝，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分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港仙(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共約51.8百萬港元，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將在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日(星期四)支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五)。為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特別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作登記。

為釐定可獲派建議中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九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日(星期五)。為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填妥之轉讓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作登記。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薪酬待遇的主要組成部分包括基本薪金，以及(倘適合)其他津貼、佣金、花紅及本集團對強制性公積金或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其他福利包括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採納的於上市日期生效的購股權計劃而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採納並生效的股份獎勵計劃而將予授出的股份。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報告期間聘有2,834名僱員，薪酬總額為人民幣141.4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4.4百萬元)(包括退休金計劃供款、員工福利開支及以股權結算之股份獎勵開支)。僱員薪金乃參考個人表現、工作經驗、資歷及當前行業慣例而釐定。

根據相關計劃之有關規則，本集團就定額供款計劃所作出之供款於其為應付款項時，於損益表內扣除。

本集團就定額供款計劃之供款須立即悉數歸屬於員工。因此，(i)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六個月中，定額供款計劃項下概無被沒收供款；及(ii)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被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用以降低定額供款計劃項下之現有供款水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六個月中，本集團概無任何定額福利計劃。

重大投資

須予披露交易－建築合約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山市恒生藥業有限公司(「中山恒生」)與深圳新美裝飾建設集團有限公司(「深圳新美」)訂立建築合約，據此，深圳新美須就建造恒生工廠向中山恒生提供建築服務，代價為人民幣102,000,000元。

隨著新冠疫情後公眾健康意識的提高，中藥在中國的醫療目的及健康的生活方式上繼續發揮重要作用。隨著本集團收入持續穩步增長，對於本公司中成藥的需求穩步增長，預計未來對中成藥的需求將繼續增長。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應隨恒生工廠的建設而擴大中成藥的生產能力，以進一步搶佔市場份額。

該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的公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間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重大事項。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7.4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9百萬元)。資本承擔主要與購買新設備有關。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加強本集團的現有業務及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未來計劃外，本集團將投入其最大努力及資源應付市場對本集團自有品牌產品日益上升的需求，藉以提升股東價值。本集團在出現任何可能有利於股東的潛在投資機會時亦會考慮該等機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立時訂有書面職權範圍，該書面職權範圍乃獲採納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以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冠雲先生(主席)、黃錦華先生及周岱翰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已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事宜，以及建議董事會予以採納。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的重要性，並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提高企業透明度及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客戶、員工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權益。本公司透過成熟的企業政策及程序、內部系統及監控，致力維持有效的問責制度。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管守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已在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彼等已於整個報告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zeus.cn>)刊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賴智填先生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賴智填先生、賴穎豐先生、賴穎盛先生及曹曉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江麗霞女士及彭志雲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冠雲先生、黃錦華先生及周岱翰先生。